



证券代码：300062

证券简称：中能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23234

债券简称：中能转债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中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的情形，已触发“中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中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能转债”基本情况

（一）“中能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债券期限为 6 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债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中能转债”，债券代码“12323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中能转债”



转股期间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6.42 元/股。

（二）“中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4 年 5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557,577,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中能转债”转股价格由原 6.42 元/股调整为 6.4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6.40 元/股。

二、“中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



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的情形，已触发“中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中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本次调整前“中能转债”的转股价格（6.40 元/股），则“中能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中能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中能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前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中能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可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